

農 業 部 函

地址：100212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趙俊琳
電話：(07)8239615
傳真：(07)8156735
電子信箱：chunlin1104@msl.f.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農漁字第1131554581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1554581公告.pdf、漁船船員管理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漁船船員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公告，並附「漁船船員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如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，請向本部漁業署提出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產業發展處、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農漁局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宜蘭縣海洋及漁業發展所、中華民國全國漁會、基隆區漁會、蘇澳區漁會、頭城區漁會、貢寮區漁會、瑞芳區漁會、萬里區漁會、金山區漁會、淡水區漁會、桃園區漁會、中壢區漁會、新竹區漁會、苗栗縣南龍區漁會、苗栗縣通苑區漁會、臺中區漁會、彰化區漁會、雲林區漁會、嘉義區漁會、南縣區漁會、南市區漁會、高雄區漁會、興達港區漁會、高雄市永安區漁會、彌陀區漁會、梓官區漁會、小港區漁會、林園區漁會、東港區漁會、林邊區漁會、枋寮區漁會、恆春區漁會、花蓮區漁會、台東區漁會、新港區漁會、馬祖區漁會、金門區漁會、澎湖區漁會、琉球區漁會、綠島區漁會、台灣區遠洋魷魚暨秋刀魚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遠洋鮪延繩釣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、臺灣鮪延繩釣協會、台灣區遠洋經鮪圍網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漁工職業工會、基隆市漁工職業工會、屏東縣漁工職業工會

副本：本部漁業署(沿近海漁業組、遠洋漁業組)(含附件)

